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摩登大道时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下发的《关于对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134 号）收悉。我司董事会对问询函的有关问题逐项进行了分析和落实。现将年报问询函的落实情况做出回复。

目 录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2.87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908.09%。请你公司说明以下内容：	3
（1）结合报告期行业情况、主要产品销量、价格走势、成本、毛利率、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等因素的变化情况，详细说明本年度营业收入同比稳定而净利润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3
（2）2016 年第一至第四季度，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22 亿元、1.48 亿元、1.47 亿元和 2.37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060.04 万元、-1,672.97 万元、-3,337.14 万元和-2.26 亿元，请说明各季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波动较大的原因，以及净利润变动幅度与营业收入不相匹配的具体原因；	9
（3）报告期内，你公司子公司卡奴迪路国际有限公司、连卡福（衡阳）商业广场有限公司、广州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澳玛壹品名品管理有限公司、摩登大道时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卡奴迪路服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净利润分别为-6,039.34 万元、-5,982.22 万元、-5,008.74 万元、-4,062.75 万元、-2,910.94 万元和-2,633.29 万元，请逐个说明子公司亏损原因；	12
（4）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5 亿元，同比减少 387.74%。请详细列示主要销售客户及供应商名称、账款情况、信用政策及票据结算方式等，说明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变动幅度不一致的原因。	19
2、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4.6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9.59%；管理费用 1.0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49%。请结合公司发展战略、销售策略、管理方式等，说明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并分析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22
3、报告期内，你公司将部分房产用于出租。在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 10 项中，你公司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金额为 2.81 亿元；在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第 11 项中，你公司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金额为 1.66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以下内容，并请年审会计师对相关财务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26
（1）上述两处披露的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	26
（2）报告期内你公司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账面价值、计量模式、转换日等；	26
（3）上述事项是否属于会计政策变更，如是，你公司是否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28
4、你公司在“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中披露，收购境外资产 LEVITAS S.P.A.51%股权的投资收益为-1,267.63 万元；而在“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分析”的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中披露，意大利 LEVITAS S.P.A.51%股权及 DIRKBIKKEMBERGS 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本报告期实现的收益为-1,758.88 万元；在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中披露，子公司 LEVITAS S.P.A.的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分别为-1,651.03 万元和-1,580.66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年报披露的上述财务数据存在差异的原因、募投项目业绩未达预期的原因、计提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减值准备的充分性及下一步扭亏措施。	28
5、你公司在“第四节 经营状况讨论与分析”中披露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 10,365.55 万元，同比增加 1,546.13%，其中坏账损失较上年度增加 1,687.24 万元，存货跌价损失较上年增加 6,207.44	

万元。在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 3 项“应收账款”中确认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495.72 万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0.00 万元；在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 6 项“其他应收款”中确认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708.46 万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0.00 万元；在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 7 项“存货”中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为 6,565.46 万元，较上年末余额增加 1104.37%。请你公司说明以下内容，并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31

(1) 本期发生的坏账损失金额与坏账准备本期变动情况的勾稽关系是否一致，并结合公司信用政策和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合理、充分，是否符合谨慎性原则；31

(2) 请结合你公司产品特征、市价、成本、预计可收回金额以及减值测试情况，分产品说明存货计提减值的测算过程及合理性；34

(3) 请对比你公司 2015 年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情况，补充说明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36

6、报告期末，你公司门店总数为 311 家，较上年同期减少 71 家。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以下内容：38

(1) 报告期内新增和关闭门店的情况，包括按地区及经营业态披露新增和关闭门店的数量、合同面积、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对于新增门店预计对公司业绩有影响重大的，应披露新增门店的名称、地址、开设时间、门店面积、所属经营业态、所属经营模式（即直营、加盟或其他模式）、物业权属状态（自有物业、租赁物业或其他权属状态）；对于关闭门店对公司业绩有影响重大的，应披露关闭门店的名称、地址、关闭时间、门店面积。38

(2) 报告期内，你公司关撤了部分店铺。请补充披露关撤店铺的押金/保证金损失情况及会计处理方式，是否涉及诉讼事项，如有，请详细披露具体情况。40

7、报告期末，你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翁武强、翁武游、严炎象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14 亿股，占公司股份总股本的 52.11%，已合计质押你公司股份 1.11 亿股，占其持有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98%，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41

(1)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等股东质押你公司股份所获融资款项的主要用途，被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以及针对平仓风险拟采取的应对措施；41

(2) 除上述质押股份外，上述股东持有的你公司股份是否还存在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如存在，请说明具体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3

(3) 你公司股东翁银华与翁武强、翁武游、林永飞、严炎象等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43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2.87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908.09%。请你公司说明以下内容：

（1）结合报告期行业情况、主要产品销量、价格走势、成本、毛利率、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等因素的变化情况，详细说明本年度营业收入同比稳定而净利润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变动情况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002154.SZ	报喜鸟	营业收入	200,822.48	-10.41%	224,151.09
		净利润	-38,669.71	-486.63%	10,00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281.51	-2115.96%	2,146.94
002029.SZ	七匹狼	营业收入	263,960.30	6.16%	248,646.91
		净利润	26,719.16	-2.14%	27,303.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82.15	-11.09%	15,163.80
601566.SH	九牧王	营业收入	227,132.85	0.65%	225,660.12
		净利润	42,294.91	4.63%	40,425.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454.03	-15.63%	43,207.17
002269.SZ	美邦服饰	营业收入	651,919.21	3.56%	629,478.38
		净利润	3,615.86	108.37%	-43,192.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773.93	-16.31%	-44,513.21
002612.SZ	朗姿股份	营业收入	136,773.83	19.53%	114,425.28
		净利润	16,401.58	120.28%	7,445.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89.71	206.80%	3,321.32
002485.SZ	希努尔	营业收入	69,607.59	-31.27%	101,276.29
		净利润	746.86	-66.93%	2,258.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121.37	12.75%	-5,869.43

		的净利润			
002569.SZ	步森股份	营业收入	36,958.59	-8.15%	40,239.25
		净利润	659.96	-42.63%	1,15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56.58	6.69%	-2,418.47
002656.SZ	摩登大道	营业收入	75,416.91	4.13%	72,423.72
		净利润	-28,690.55	-2908.09%	1,02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318.32	-3669.16%	821.43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数据取自同花顺 iFinD 统计数据（下同），净利润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净利润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近年来我国经济呈现出新常态，经济结构转向优化，宏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随着经济的发展，消费者的消费习惯趋于成熟，个性化、时尚化的消费需求对服装行业的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的发展及普及，极大改变了消费者的生活方式，给传统的零售商业模式带来冲击。面对行业出现的变化，各服饰公司主动调整战略、积极谋求转型升级，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2016 年，公司净利润的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面对宏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行业发展呈现新特点等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一方面保持自有品牌业务发展规模，拓展过季货品销售渠道，另一方面积极推动转型升级，调整业务结构，加大发展代理品牌业务力度，毛利率相对较低的代理品牌业务销售占比由 32.75% 提高至 45.91%，使得总体毛利率有所下降；同时，公司持续深化供应链资源整合，推动实施“互联网+”全球时尚品牌运营商战略：上线运营“MODERN AVENUE 摩登大道”电子商务平台，新设澳门巴黎人时尚买手店，优化整合原有线下门店资源，及时关撤部分业绩不良店铺等。由于上述业务的初期投入较大，加上关撤部分店铺产生较大的相关装修费摊销、存货跌价准备及保证金损失等，蚕食了利润空间，导致公司 2016 年在营业收入保持增长的情况下净利润大幅下滑。

（二）主要产品销量、价格走势、成本、毛利率、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等因素的变化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件

产品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量	增长率 (%)	销量
衬衫类	65,825	-14.55%	77,035
T 恤类	147,496	-19.14%	182,419
西装类	65,083	-11.61%	73,634
裤子	117,489	0.58%	116,812
裘皮类	15,708	-0.56%	15,797
棉褛	23,188	-40.28%	38,831
夹克风衣类	66,257	21.23%	54,656
皮具	36,645	10.32%	33,217
饰品类	95,051	44.15%	65,939
代理品牌	197,947	-4.96%	208,280
合计	830,689	-4.15%	866,620

由上表可见，2016 年公司主要产品销量总体较上年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以及消费需求变化的较大影响，市场需求未有明显回暖，导致公司主要产品总体销量有所下降。

2、公司主要产品单价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单价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件

产品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单价	增长率 (%)	单价
衬衫类	370.82	-3.55%	384.48
T 恤类	653.53	-1.59%	664.11
西装类	697.94	-12.12%	794.20
裤子	466.26	-19.82%	581.54
裘皮类	3,206.53	-15.04%	3,774.04
棉褛	1,183.46	-0.23%	1,186.16
夹克风衣类	1,079.35	-21.40%	1,373.18
皮具	483.89	-29.14%	682.90
代理品牌	1,718.83	51.38%	1,135.46
综合	990.03	10.54%	895.59

注：由于饰品类产品的销售金额占比低，销量较大但单价较低，为准确反映公司产品的平均价格及单位成本，上表中不含饰品的相关数据，下同。

由上表可见，2016 年公司主要产品综合单价水平较上年略有上升，主要是由于自有品牌产品价格有所下降而代理品牌产品价格明显上升：一方面，为应对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传统零售终端加大开展促销活动的力度，同时公司拓展过季货品销售渠道，导致自有品牌产品价格有所下降；另一方面，公司继续深耕品牌资源整合工作，引入更多定位较高的代理品牌产品，使得代理品牌产品单价明显上升。

3、公司主要产品单位成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件

产品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单位成本	增长率（%）	单位成本
衬衫类	164.70	3.47%	159.17
T 恤类	211.15	48.59%	142.10
西装类	342.93	-9.77%	380.06
裤子	157.00	16.11%	135.22
裘皮类	1,461.77	-1.09%	1,477.89
棉褛	425.89	10.35%	385.94
夹克风衣类	453.05	20.02%	377.48
皮具	229.35	8.43%	211.52
代理品牌	1,067.11	44.23%	739.88
综合	496.49	31.61%	377.25

由上表可见，2016 年公司主要产品综合单位成本较上年有一定程度的上升，主要是由于受要素成本上升的影响，销量占比较大的 T 恤类、裤子、夹克风衣类产品单位成本有所上升，同时公司引入更多定位较高的代理品牌产品使得代理品牌产品单位成本明显上升。

4、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衬衫类	55.59%	-3.02%	58.60%
T 恤类	67.69%	-10.91%	78.60%
西装类	50.87%	-1.28%	52.15%
裤子	66.33%	-10.42%	76.75%

裘皮类	54.41%	-6.43%	60.84%
棉褛	64.01%	-3.45%	67.46%
夹克风衣类	58.03%	-14.49%	72.51%
皮具	52.60%	-16.42%	69.03%
代理品牌	37.92%	3.08%	34.84%
主营业务毛利率	50.19%	-7.63%	57.82%

由上表可见，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服装行业整体增长放缓，公司产品参与较多促销活动以及拓展过季货品销售渠道，自有品牌产品单价有所下降，同时受要素成本上升的影响，销量占比较大的 T 恤类、裤子、夹克风衣类产品单位成本有所上升，导致销售占比较高的自有品牌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总体上拉低了主营业务毛利率。

5、公司期间费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	75,416.91	100.00%	72,423.72	100.00%
期间费用	61,939.48	82.13%	40,988.89	56.60%
其中：销售费用	46,630.73	61.83%	31,172.46	43.04%
管理费用	10,404.70	13.80%	8,707.95	12.02%
财务费用	4,904.05	6.50%	1,108.48	1.53%

由上表可见，公司期间费用以销售费用为主，与服装零售企业特点相符。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1）公司稳步推进拓展新渠道和新业务模式，发展线上业务，新设澳门巴黎人时尚买手店，同时对线下门店资源进行整合优化，关撤部分业绩不良店铺，产生较大的相关装修费摊销及租赁费，致使销售费用增长明显；（2）随着公司整体业务规模的扩大，办公、差旅及其他费用等管理费用有所增长；（3）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一收购意大利 LEVITAS 公司 51% 股权提前实施，导致利息及汇兑损失等财务费用大幅增长。

6、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3	-34.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2.88	287.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17	11.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减: 所得税影响额	82.00	50.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98	14.67
合计	627.76	200.28

由上表可见，2016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较上年增加 427.49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较大。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相对较小，对公司净利润变动影响不大。

综上，结合行业情况、主要产品销量、价格走势、成本、毛利率、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等因素的变化情况分析，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稳定而净利润大幅下降的原因主要如下：

(1) 近年来我国经济呈现出新常态，宏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同时随着个性化、时尚化的消费需求对服装行业的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的发展及普及给传统的零售商业模式带来冲击，服装行业整体发展放缓。面对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一方面保持自有品牌业务发展规模，另一方面积极推动转型升级，调整业务结构，加大发展代理品牌业务力度，引入更多定位较高的代理品牌产品，2016 年代理品牌业务收入为 34,023.7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374.36 万元，推动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2) 由于市场需求未有明显回暖，公司主要产品总体销量有所下降。为应对行业需求增长放缓，传统零售终端加大开展促销活动的力度，同时公司拓展过季货品销售渠道，导致自有品牌产品价格有所下降，同时由于受要素成本上升的影响，销量占比较大的 T 恤类、裤子、夹克风衣类产品单位成本有所上升，

销售占比较大的自有品牌产品毛利率总体有所下降。在代理品牌产品毛利率增长不明显的情况下，2016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下降7.63%至50.19%。

(3) 2016年公司持续推动转型升级，在保持业务规模稳定增长的同时拓展新渠道和新业务模式，深化资源整合优化，发展“MODERN AVENUE 摩登大道”线上业务，新设澳门巴黎人时尚买手店等，同时关撤部分业绩不良店铺，使得当年期间费用增长明显，进一步蚕食利润空间。

基于上述分析，随着近年来我国经济呈现出新常态，宏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同时消费需求呈现新特点以及新技术的发展给传统零售业带来冲击，行业整体盈利水平有所下降。面对上述情况，公司一方面保持自有品牌业务发展规模，另一方面积极推动转型升级，调整业务结构，加大发展代理品牌业务力度，发展线上业务，深化与国际品牌运营商的合作关系，推动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保持稳定增长。但由于行业增长放缓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总体下降，同时转型期内的各项经营成本有所上升，导致公司2016年净利润大幅下滑。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稳定而净利润大幅下降与行业整体现状及公司为适应外部环境变化而推动转型升级的发展战略相符，具有合理性。

(2)2016年第一至第四季度，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22亿元、1.48亿元、1.47亿元和2.3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060.04万元、-1,672.97万元、-3,337.14万元和-2.26亿元，请说明各季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波动较大的原因，以及净利润变动幅度与营业收入不相匹配的具体原因；

回复：

(一) 各季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波动较大的原因

公司2016年各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营业收入	22,206.87	14,824.25	14,675.59	23,710.20	75,416.91
营业成本	10,349.10	6,411.22	7,233.21	14,039.52	38,033.06
营业毛利	11,857.77	8,413.03	7,442.38	9,670.67	37,383.85
税金及附加	212.92	139.01	93.78	270.01	715.71
销售费用	9,400.13	6,632.30	8,137.23	22,461.07	46,630.73

管理费用	2,442.87	2,009.57	1,810.84	4,141.42	10,404.70
财务费用	1,403.72	906.70	1,663.34	930.29	4,904.05
资产减值损失	105.26	585.69	499.95	9,174.65	10,365.55
营业利润	-1,707.13	-1,860.24	-4,762.75	-27,306.76	-35,636.89
营业外收入	78.08	228.94	417.18	280.57	1,004.77
营业外支出	0.84	18.49	9.11	243.59	272.03
利润总额	-1,629.89	-1,649.78	-4,354.68	-27,269.78	-34,904.14
所得税费用	211.25	195.67	-104.82	-1,865.69	-1,563.59
净利润	-1,841.15	-1,845.45	-4,249.87	-25,404.09	-33,340.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0.04	-1,672.97	-3,337.14	-22,620.41	-28,690.55
少数股东损益	-781.11	-172.48	-912.73	-2,783.68	-4,649.99

由上表可见,2016年公司各季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2,206.87万元、14,824.25万元、14,675.59万元及23,710.2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060.04万元、-1,672.97万元、-3,337.14万元及-22,620.41万元,各季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呈现一定的波动情况。

1、各季度营业收入波动较大的原因

公司的营业收入具有较明显的季节性特征,表现在一、四季度的收入较高,而二、三季度的收入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的产品分为春夏和秋冬两季,每年的第1及第4季度,由于气候原因,秋冬服饰需求旺盛,属于服装行业的销售高峰季节,同时秋冬产品由于成本更高,单价明显高于春夏产品,导致公司一、四季度的销售收入较高。

2、各季度净利润波动较大的原因

公司各季度的亏损逐步扩大,特别在下半年的三、四季度净利润下降明显,主要是由于:面对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积极推动转型升级,持续深化供应链资源整合,推动实施“互联网+”全球时尚品牌运营商战略,一方面上线运营“MODERN AVENUE 摩登大道”电子商务平台,另一方面下半年重点完成新设澳门巴黎人时尚买手店,优化整合原有线下门店资源,及时关撤部分业绩不良店铺等工作。由于上述业务的初期投入较大,效益尚未显现,加上关撤部分店铺产生较大的相关装修费摊销、存货跌价准备及保证金损失等,致使公司各季度的亏损逐步扩大,特别在下半年的三、四季度净利润下降明显。

（二）净利润变动幅度与营业收入不相匹配的具体原因

2016 年公司各季度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与营业收入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营业收入	22,206.87	14,824.25	-33.24%	14,675.59	-1.00%	23,710.20	61.56%
净利润	-1,841.15	-1,845.45	-0.23%	-4,249.87	-130.29%	-25,404.09	-49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0.04	-1,672.97	-57.82%	-3,337.14	-99.47%	-22,620.41	-577.84%

注：上表中每季度的变动为当季与上一季度的对比变动情况。

1、二季度营业收入比一季度下降 33.24%，净利润下降 0.23%，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 57.82%，净利润和营业收入的变动幅度有一定的差异，主要由于：（1）经历秋冬服饰一季度的销售旺季后，二季度销售以单价相对较低的春夏服饰为主，因此营业收入较一季度有所减少；（2）二季度公司继续布局业务转型升级，致使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一季度增加 4.76%至 64.41%，从而使得二季度的营业利润率为-12.55%，较一季度下降 4.86%，当季亏损未随着营业收入的减少而有所减少，而与一季度基本保持一致。

2、三季度营业收入比二季度下降 1.00%，净利润下降 130.2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 99.47%，净利润和营业收入的变动幅度存在明显的差异，主要是由于：（1）二、三季度主要为春夏服饰的销售季节，营业收入变动不大；（2）三季度澳门巴黎人时尚买手店正式开业，前期开店准备的投入较大，致使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二季度进一步增加至 79.12%，净利润较二季度大幅下滑。

3、四季度营业收入比三季度增长 61.56%，净利润下降 497.76%，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 577.84%，净利润和营业收入的变动幅度存在明显的差异，主要是由于：（1）四季度进入秋冬服饰的销售高峰季节，秋冬产品单价明显高于春夏产品，因此四季度营业收入增长明显；（2）公司对线下门店资源进行整合优化，关撤部分业绩不良店铺，相应一次性摊销了装修费、计提了存货

跌价准备及确认了保证金损失等；（3）公司于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对杭州连卡恒福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及 LEVITAS S.P.A.的商誉减值损失 1,841.17 万元。上述因素影响致使公司在营业收入有所增长的情况下，净利润大幅下滑。

（3）报告期内，你公司子公司卡奴迪路国际有限公司、连卡福（衡阳）商业广场有限公司、广州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澳玛壹品名品管理有限公司、摩登大道时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卡奴迪路服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净利润分别为-6,039.34 万元、-5,982.22 万元、-5,008.74 万元、-4,062.75 万元、-2,910.94 万元和-2,633.29 万元，请逐个说明子公司亏损原因；

回复：

（一）卡奴迪路国际有限公司情况说明

卡奴迪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门卡奴迪路”）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负责澳门地区自有品牌CANUDILO和CANUDILO H HOLIDAYS店铺、代理品牌店铺的经营核算。

2016年度业绩亏损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一、期间费用	11,992.29	5,991.98	100.14%
1、销售费用	11,548.52	5,790.93	99.42%
其中：门店租金	4,943.38	2,382.09	107.52%
商场管理费	849.64	397.73	113.62%
门店装修费用	3,024.10	846.16	257.39%
工资及福利费用	1,711.77	1,196.81	43.03%
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	700.25	779.81	-10.20%
品牌推广费	239.05	108.55	120.21%
仓储物流费用	80.32	79.76	0.70%
2、管理费用	173.41	26.37	557.66%
其中：工资及福利费用	73.15	9.33	684.37%
办公、差旅及其他费用	70.40	17.04	313.07%
中介机构费用	20.19	-	
税费	9.68	-	
3、财务费用	270.36	174.68	54.77%
其中：利息收入	-0.60	-4.80	-87.44%
利息支出	-	61.20	-100.00%
手续费	136.49	104.62	30.46%

汇兑损益	134.47	13.66	884.20%
二、资产减值损失	685.18	-3.10	22,233.94%

2016年度,澳门卡奴迪路营业收入15,502.96万元,营业成本8,996.96万元,营业毛利6,506.00万元,期间费用11,992.29万元,净利润-6,039.34万元。澳门卡奴迪路业绩亏损原因是2016年9月底在澳门巴黎人开设了2,800平方米的代理品牌店铺,导致工资、店铺租金、装修费较上年增加,以及关撤了业务不良的店铺,一次性摊销前期装修费,因撤店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数据如下:

① 2016年度销售毛利率41.97%,较2015年下降17.70%,主要是随着公司代品牌业务规模的扩大,代理品牌业务比重上升,代理品牌相对自有品牌毛利率较低,导致的产品销售综合毛利率下降。

② 2016年度销售费用11,548.52万元,较2015年度增加5,757.59万元,主要是2016年9月底在澳门巴黎人开设了2,800平方米的代理品牌店铺,以及关撤了业绩不良的店铺,导致工资、店铺租金、装修费较上年增加。其中门店租金较2015年增加2,561.29万元;门店装修费用较2015年增加2,177.94万元,以及撤店引起的一次性摊销前期装修费为1,893.05万元;工资及福利费用较2015年增加514.96万元;商场管理费较2015年增加451.91万元。

③ 2016年度资产减值损失685.18万元,较2015年度增加688.28万元,主要是报告期澳门金沙城01MEN店铺撤店,报告期末代理品牌01MEN系列货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二) 连卡福(衡阳)商业广场有限公司情况说明

连卡福(衡阳)商业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连卡福”)2016年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由本公司子公司广州连卡悦圆发展有限公司持股53%,负责衡阳连卡福高级百货商场的经营核算。2017年3月已出售该控股子公司53%的股权。

2016年度业绩亏损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期间费用	6,568.53	3,144.05	108.92%
1、销售费用	3,471.51	2,359.40	47.13%
其中:折旧及摊销费用	296.45	247.54	19.76%

广告费	42.15	9.81	329.62%
门店装修费用	579.91	274.34	111.38%
工资及福利费用	1,143.53	226.44	405.00%
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	1,030.09	229.74	348.36%
品牌推广费	372.67	212.63	75.26%
仓储物流费用	6.70	2.11	218.38%
门店租金	-	0.72	-100.00%
商场管理费	-	50.17	-100.00%
开办费	-	1,105.90	-100.00%
2、管理费用	686.55	361.55	89.89%
其中：工资及福利费用	326.71	179.34	82.17%
办公、差旅及其他费用	207.87	87.99	136.24%
办公场地使用费	29.70	2.77	973.36%
折旧费	83.86	38.74	116.48%
中介机构费用	5.80	0.94	514.56%
无形资产摊销等	13.08	3.57	266.45%
税费	19.54	48.20	-59.46%
3、财务费用	2,410.47	423.09	469.73%
其中：利息收入	-3.74	-4.25	11.97%
利息支出	2,351.18	288.79	714.14%
手续费	63.03	138.55	-54.51%

2016 年度，衡阳连卡福营业收入 27,360.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8.19%；营业成本 26,559.04 万元，营业毛利 801.03 万元，期间费用 6,568.53 万元，净利润-5,982.22 万元。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是随着衡阳连卡福高级商场 2016 年 3 月 26 日的正式营业，带来收入的增长，商场经营发生的工资及福利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费用、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费用、门店装修费用、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较上年大幅增加。具体数据如下：

①2016 年度销售费用 3,471.51 万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1,112.10 万元，主要是衡阳连卡福高级商场 2016 年 3 月 26 日的正式营业，商场运营发生的工资及福利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917.09 万元，门店装修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305.57 万元，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800.35 万元。

②2016 年度管理费用 686.55 万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325.00 万元，主要是衡阳连卡福高级商场 2016 年 3 月 26 日的正式营业，商场管理发生的工资及福利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147.36 万元，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119.88 万元，固定资产折旧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45.12 万元。

③2016 年度财务费用 2,410.47 万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1,987.38 万元，主要

是衡阳物业完工结转，前期借款的利息停止资本化，本期费用化的利息支出较2015年增加2,062.39万元。

（三）广州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情况说明

广州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连卡福”）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出资设立，主要负责境内01MEN店铺经营核算。

2016年度业绩亏损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一、期间费用	3,267.63	948.99	244.33%
1、销售费用	3,129.38	902.53	246.74%
其中：门店装修费用	1,484.52	180.73	721.38%
广告费	175.47	49.27	256.12%
门店租金	297.48	2.10	14074.97%
商场管理费	119.55	44.45	168.94%
工资及福利费用	464.96	189.37	145.53%
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	394.57	289.00	36.53%
品牌推广费	17.31	10.29	68.23%
仓储物流费用	175.52	137.31	27.83%
2、管理费用	120.38	20.73	480.56%
其中：工资及福利费用	16.83	12.31	36.65%
办公、差旅及其他费用	98.37	4.96	1881.68%
折旧费	1.04	0.73	41.70%
中介机构费用	0.94	1.41	-32.89%
税费	3.20	1.32	142.66%
3、财务费用	17.88	25.73	-30.52%
其中：利息收入	-2.97	-2.74	-8.25%
手续费	4.90	3.96	23.56%
汇兑损益	15.95	24.51	-34.92%
二、资产减值损失	2,890.07	19.54	14689.21%

2016年度，广州连卡福营业收入1,842.66万元，营业成本1,354.92万元，营业毛利487.74万元，期间费用3,267.63万元，净利润-5,008.74万元。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是杭州万象城01MEN店、广州太古汇01MEN店、沈阳卓展01MEN店撤店，店铺保证金无法收回确认坏账损失，同时因撤店一次性摊销前期装修费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数据如下：

①2016年度销售费用3,129.38万元，较2015年度增加2,226.85万元，主要是门店装修费用摊销较2015年增加1,303.79万元，其中：因杭州万象城01MEN

店、广州太古汇 01MEN 店、沈阳卓展 01MEN 店撤店引起的一次性摊销前期装修费为 912.51 万元；广告费较 2015 年增加 126.20 万元；门店租金较 2015 年增加 295.38 万元；工资及福利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275.59 万元；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105.57 万元。

②2016 年度管理费用 120.38 万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99.64 万元，主要是工资及福利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93.41 万元。

③2016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2,890.07 万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2,870.53 万元，主要是杭州万象城 01MEN 店撤店，店铺保证金 2,017,683.00 元无法收回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1,916,798.85 元（前期已按账龄对保证金计提了 5%的坏账准备），以及因撤店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26,849,374.75 元。

（四）广州澳玛壹品名品管理有限公司情况说明

广州澳玛壹品名品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玛壹品”）系广州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负责广州太古汇 01MEN select（精品）店铺经营核算。

2016 年度业绩亏损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一、期间费用	3,149.99	2,462.63	27.91%
1、销售费用	3,134.77	2,451.04	27.90%
其中：门店租金	1,776.21	1,678.65	5.81%
广告费	8.15	12.43	-34.43%
门店装修费用	847.07	-	
工资及福利费用	366.24	398.00	-7.98%
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	85.35	358.40	-76.19%
商场管理费	50.15	-	#DIV/0!
仓储物流费用	1.59	0.96	65.84%
品牌推广费	-	2.60	-100.00%
2、管理费用	3.34	-	
其中：工资及福利费用	0.31	-	
办公、差旅及其他费用	1.33	-	
中介机构费用	1.41	-	
税费	0.30	-	
3、财务费用	11.88	11.59	2.48%
其中：利息收入	-1.05	-1.13	6.91%

手续费	12.93	12.72	1.65%
二、资产减值损失	1,965.78	2.57	76419.61%

2016 年度，澳玛壹品营业收入 1,626.51 万元，营业成本 957.60 万元，营业毛利 668.91 万元，期间费用 3,149.99 万元，净利润-4,062.75 万元。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广州天河太古汇撤店，店铺装修费摊余金额一次摊销进费用，店铺保证金无法收回确认损失，以及因撤店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数据如下：

①2016 年度销售费用 3,134.77 万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683.73 万元，主要是门店装修费用摊销较 2015 年增加 847.07 万元，其中：因广州太古汇 01MEN 店撤店引起的一次性摊销前期装修费为 600.54 万元；商场管理费较 2015 年增加 50.15 万元。

②2016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1,965.78 万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1,963.21 万元，主要是广州天河太古汇撤店店铺保证金 4,535,850.00 元无法收回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4,309,057.50 元（前期已按账龄对保证金计提了 5%的坏账准备），以及因撤店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15,215,230.45 元。

（五）摩登大道时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情况说明

摩登大道时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时尚电商”）系广州连卡悦圆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负责摩登大道电商平台经营核算。

2016 年度业绩亏损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期间费用	2,927.76	429.70	581.35%
1、销售费用	2,361.03	313.39	653.39%
其中：折旧及摊销费用	11.78	-	
广告费	997.96	50.91	1860.21%
商场管理费	0.25	-	
工资及福利费用	787.85	199.76	294.39%
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	264.82	35.74	640.90%
品牌推广费	265.51	26.93	886.07%
仓储物流费用	32.86	0.04	73866.56%
2、管理费用	567.32	117.90	381.20%
其中：工资及福利费用	156.99	17.19	813.17%
办公、差旅及其他费用	243.50	65.61	271.12%
办公场地使用费	103.47	19.94	418.91%
折旧费	53.88	11.74	358.94%

中介机构费用	1.52	0.91	66.02%
无形资产摊销等	7.96	-	
税费	0.00	2.50	-99.85%
3、财务费用	-0.59	-1.58	62.90%
其中：利息收入	-1.86	-1.79	-3.78%
手续费	1.28	0.21	505.57%

2016 年度，摩登大道时尚电商营业收入 23.05 万元，营业成本 4.06 万元，营业毛利 19.00 万元，期间费用 2,927.76 万元，净利润-2,910.94 万元。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是随着 2016 年 3 月 26 日电商平台正式上线运营，电商平台尚处于投入期，支出有所增加而效益尚未完全显现。具体数据如下：

①2016 年度销售费用 2,361.03 万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2,047.64 万元，主要是广告费较 2015 年增加 947.05 万元，工资及福利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588.08 万元，品牌推广费较 2015 年增加 238.59 万元，仓储物流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32.82 万元，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229.07 万元。

②2016 年度管理费用 567.32 万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449.42 万元，主要是工资及福利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139.80 万元，办公场地使用费较 2015 年增加 83.53 万元，折旧费较 2015 年增加 42.14 万元，办公、差旅及其他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177.89 万元。

（六）卡奴迪路服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情况说明

卡奴迪路服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卡奴迪路”）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负责香港地区自有品牌 CANUDILO 和 CANUDILO H HOLIDAYS 店铺经营核算。

2016 年度业绩亏损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 减
期间费用	3,130.60	1,814.90	72.49%
1、销售费用	1,229.03	1,036.48	18.58%
其中：门店租金	1,114.75	847.61	31.52%
商场管理费	0.50	0.03	1832.08%
工资及福利费用	109.61	38.93	181.55%
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	4.08	69.73	-94.15%
仓储物流费用	0.08	1.37	-94.07%
门店装修费用	-	78.68	-100.00%

品牌推广费	-	0.12	-100.00%
2、管理费用	551.21	767.76	-28.20%
其中：工资及福利费用	87.48	69.94	25.08%
办公、差旅及其他费用	50.09	426.20	-88.25%
办公场地使用费	29.42	25.01	17.64%
折旧费	0.69	0.64	7.33%
中介机构费用	283.79	177.37	60.00%
无形资产摊销等	99.67	-	
研发费用	-	68.60	-100.00%
税费	0.07	-	
3、财务费用	1,350.36	10.67	12559.96%
其中：利息收入	-1.44	-1.28	-12.57%
利息支出	543.75	257.20	111.41%
手续费	3.17	4.41	-28.10%
汇兑损益	804.89	-249.66	422.40%

2016 年度，香港卡奴迪路营业收入 1,029.08 万元，营业成本 590.57 万元，营业毛利 438.51 万元，净利润-2,633.29 万元，期间费用 3,130.60 万元，其中：门店租金 1,114.75 万元，工资及福利费用 197.09 万元。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香港卡奴迪路销售收入较低，产生的毛利不足以覆盖店铺租金成本，以及 2016 年度汇率变动引起的汇兑损失增加。具体数据如下：

①2016 年度销售费用 1,229.03 万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192.55 万元，主要是门店租金较 2015 年增加 267.14 万元。

②2016 年度财务费用 1,350.36 万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1,339.70 万元，主要是利息支出较 2015 年增加 286.55 万元，汇兑损失较 2015 年增加 1,054.55 万元。

(4) 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5 亿元，同比减少 387.74%。请详细列示主要销售客户及供应商名称、账款情况、信用政策及票据结算方式等，说明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变动幅度不一致的原因。

回复：

2016 年度公司主要销售客户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初应收账款	本期销售金额（含	本期收款金额	期末应收账款	信用政策	结算方式
----	------	--------	----------	--------	--------	------	------

		余额	税)		余额		
1	广州斯凯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47.46	2,697.71	2,518.26	326.92	回款周期 3-6 月	银行转账及银行承兑汇票
2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0.03	2,142.93	2,137.74	5.21		银行转账
3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192.64	2,095.69	2,282.94	5.39	回款周期 1-2 月	银行转账
4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6	1,866.79	1,841.88	26.98		银行转账
5	成都吉泓服装有限公司	332.84	1,290.45	871.00	752.29	回款周期 3-6 月	银行转账
	合计	675.03	10,093.57	9,651.82	1,116.78		

上表所列示的 2016 年度公司主要销售客户中自营客户的账款情况符合本公司所处零售行业的现金流特征，回款周期较短，同时公司对业绩和信誉较好的客户给予了一定的信用额度及期限。

2016 年度公司主要供应商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期初应付账款余额	本期采购金额(含税)	本期付款金额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	信用政策	结算方式
1	纪梵希(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315.27	2,332.65	2,333.67	-316.29	款到发货	银行转账
2	湖南欣汇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100.82	2,243.38	2,155.27	188.93	结算期 45 天	银行转账
3	Ferragamo Hong Kong Limited	-270.09	1,737.09	1,506.66	-39.66	款到发货	银行转账
4	上海克瑞特服饰有限公司	114.49	1,783.45	1,765.01	132.93	结算期 30 天	银行转账
5	SINV S.P.A.(DIRK BIKKEMBERGS)	-295.33	1,464.80	1,348.70	-179.23	款到发货	银行转账
	合计	-665.39	9,561.37	9,109.31	-213.32		

上表所列示的 2016 年度公司主要供应商账款情况符合公司现行经营方式，国际代理品牌结算方式及结算期相对自有品牌货品的采购更为严格，通常供应商要求预付订金，付清尾款后发货。

②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变动幅度不一致的原因说明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同比变动率
净利润	-33,340.55	-822.57	-3953.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65.55	629.69	1546.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59.93	916.49	124.76%
无形资产摊销	2,746.13	1,226.65	123.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66.30	4,472.17	80.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3	34.42	-114.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76.99	1,230.20	28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3.78	80.27	-2097.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9.21	-233.14	-109.8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1.45	-2,722.70	65.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1.14	114.61	2431.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16.78	-585.07	-108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0.76	4,341.02	-387.74%

2.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33,340.55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为 -12,490.76 万元，差异 20,849.79 万元，主要是由于：

（1）影响净利润属于经营活动但不涉及现金流的项目调整增加经营现金流量的金额 23,237.91 万元，包括资产减值准备 10,365.55 万元，长期资产的折旧及摊销 12,872.36 万元。

(2) 影响净利润属于经营活动但不涉及现金流的项目调整减少经营现金流量的金额 2,098.02 万元，包括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5.03 万元，递延所得税费用 2,092.99 万元。

(3) 影响净利润但不属于经营活动的项目需调整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676.99 万元，系属于筹资活动的借款利息支出。

(4) 与净利润无关、但涉及经营活动现金流的项目共需要调整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967.09 万元，包括本期存货的增加调整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951.45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调整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901.14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调整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6,916.78 万元。

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同比下降 3,953.2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387.7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增幅较净利润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对 01MEN 业务以及澳门部分代理品牌店进行了优化，关撤了业绩不良的店铺，相应一次性摊销了前期装修费、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及确认了保证金损失，以及公司费用化的利息支出较上年增加。报告期长期资产的折旧及摊销较上年同期增加 6,257.06 万元，资产减值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 9,735.85 万元，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3,446.79 万元。同时报告期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1,684.05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相比去年末大幅减少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变动幅度不一致原因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2、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4.6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9.59%；管理费用 1.0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49%。请结合公司发展战略、销售策略、管理方式等，说明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并分析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

1、销售费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工资及福利费用	12,444.85	28.09%	9,715.86
广告费用	2,577.17	341.85%	583.26
品牌费用	3,579.00	68.10%	2,129.10
门店装修费用	7,654.46	46.57%	5,222.43
门店租金	9,055.82	65.02%	5,487.76
商场管理费	3,668.87	2.85%	3,567.32
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	6,933.32	79.42%	3,864.30
仓储物流费用	717.23	19.06%	602.42
合计	46,630.73	49.59%	31,172.46

由上表可见，2016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为46,630.73万元，比上年增长49.59%，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为：

(1) 工资及福利费用和办公、差旅等其他费用分别比上年增长 28.09%和 79.42%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或新设的方式新增了 LEVITAS S.P.A.、摩登大道跨境电商、摩登大道时尚电商及广州中侨汇等子公司拓展线上电商平台、时尚买手店建设等业务，该等业务对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较高，因此人力成本较高，致使工资及福利费用较上年有一定程度的增长。此外，由于公司推动业务转型升级，业务规模稳定扩张，与国际品牌运营商的合作往来增多，相关办公、差旅费增长较快。

(2) 广告及品牌费用分别比上年增长 341.85%及 68.10%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转型升级，于 2015 年 7 月完成对 LEVITAS 51%股权的收购而获得价值较大的品牌相关资产，同时持续加大对自有电商平台“MODERN AVENUE 摩登大道”及 DB 品牌的推广，通过增加广告投入以宣传推广上述业务及品牌，广告费用及品牌费用分别相应明显增长至 2,577.17 万元和 3,579.00 万元。

(3) 门店装修及租金费用分别比上年增长 46.57%及 65.02%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耕品牌资源整合工作，与欧洲时尚风向标 ANTONIA 买手店战略合作设立的第一家门店澳门巴黎人时尚买手店于 2016 年 9 月正式开业，与国际知名品牌合作设立的门店由于定位较高，同时地处一线城市核心商圈，门店装修及租金费用较大；此外，公司加大线下门店资源的整合优化力度，关撤部分业绩不良店铺，相应一次性摊销了部分装修费及租赁费。因此，2016 年门店装修及租金费用分别较上年有明显的增长。

2、管理费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工资及福利费用	2,909.30	-9.99%	3,232.07
办公、差旅及其他费用	3,257.33	53.59%	2,120.86
办公场地使用费	666.50	23.46%	539.87
折旧费	614.01	3.49%	593.30
中介机构费用	1,199.66	68.67%	711.25
无形资产摊销等	309.04	67.45%	184.56
研发费用	1,395.19	15.83%	1,204.54
税费	53.66	-55.83%	121.51
合计	10,404.70	19.49%	8,707.95

由上表可见，2016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为 10,404.7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9.49%，主要是由于办公、差旅及其他费用比上年增长 53.59%，中介机构费用比上年增长 68.67%：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或新设的方式新增了 LEVITAS S.P.A.、摩登大道跨境电商、摩登大道时尚电商及广州中侨汇等子公司拓展新渠道和新业务模式，业务规模保持稳定扩张的态势，物业、差旅、审计、咨询等费用有所增长。

（二）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报喜鸟	38.08%	31.52%	14.22%	13.55%
七匹狼	17.69%	19.64%	8.66%	9.93%
九牧王	27.96%	25.69%	8.65%	9.11%
美邦服饰	37.52%	34.86%	5.11%	5.12%
朗姿股份	34.83%	35.65%	15.30%	16.64%
希努尔	19.05%	19.61%	7.97%	7.30%
步森股份	17.50%	20.32%	13.10%	14.19%
行业平均	27.52%	26.76%	10.43%	10.84%
摩登大道	61.83%	43.04%	13.80%	12.0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总体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1）公司积极推动转型升级，拓展线上电商平台、时尚买手店等业务，该等业务对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较高，同时在初期需通过增加广告投入以宣传推广业务及品牌，导致相关的人力成本、广告及品牌费用等支出较大；（2）公司直营店数量占比较大，相应的人力成本、装修费摊销、门店租金等较高；（3）公司产品定位高端，重点在国内经济发达城市及港澳地区核心商圈布局营销渠道，该地区人力及租金成本较高，并且直营店均由公司统一按门店装修标准进行装修，装修费用支出较大；（4）公司逐渐扩大代理品牌业务规模，而国际知名品牌对门店的装修、推广等方面有较高的要求，导致较大的经营支出；（5）公司加大线下门店资源的整合优化力度，关撤部分业绩不良店铺，相应一次性摊销了部分装修费及租赁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总体比行业平均水平稍高，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保持扩张，通过收购或新设的方式新增了 LEVITAS S.P.A.、摩登大道跨境电商、摩登大道时尚电商及广州中侨汇等子公司拓展线上电商平台、时尚买手店建设等业务，以扩宽业务布局范围，办公、差旅及其他费用、中介机构费用等支出较大，2015 年及 2016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02% 及 13.80%，比行业平均水平稍高，与报喜鸟、朗姿股份、步森股份等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例较为接近。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处于转型期，通过拓展新渠道和培育新业务模式积极推动实现转型升级，业务规模保持扩张，在业务拓展初期的投入较大而效益尚未完全显现；此外公司加大线下门店资源的整合优化力度，关撤部分业绩不良

店铺导致相关的费用支出较大。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与公司自身的发展战略以及业务模式特点相符，具有合理性。

3、报告期内，你将部分房产用于出租。在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 10 项中，你公司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金额为 2.81 亿元；在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第 11 项中，你公司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金额为 1.66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以下内容，并请年审会计师对相关财务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1) 上述两处披露的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

回复：

在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 10 项中，投资性房地产原值本期增加额为 2.81 亿元，包含由在建工程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原值的 1.15 亿元、由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原值的 1.66 亿元，合计为转入 2.81 亿元。而在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第 11 项中，反映的是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原值的金额为 1.66 亿元，与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 10 项中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金额勾稽一致。

(2) 报告期内你公司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账面价值、计量模式、转换日等；

回复：

1、报告期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原值情况：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名称	计量模式	固定资产转换日	期初原值	本期固定资产转入	本期在建工程转入	期末原值
贵州仁怀店铺 A1-028	成本模式	2016/7/16	-	584.12	-	584.12
贵州仁怀市店铺 A1-029	成本模式	2016/7/16	-	682.13	-	682.13

连卡福商业广场-百货大楼	成本模式	2016/1/1	4,837.53	9,495.78	7,131.42	21,464.72
连卡福商业广场-广场构建物及其他	成本模式	2016/1/1	2,980.07	5,849.69	4,393.17	13,222.93
合计			7,817.60	16,611.72	11,524.59	35,953.91

2、本期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及投资性房地产本期计提折旧情况：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名称	计量模式	固定资产转换日	期初累计折旧	本期固定资产转入	本期计提	期末累计折旧
贵州仁怀店铺 A1-028	成本模式	2016/7/16	-	59.88	5.74	65.62
贵州仁怀市店铺 A1-029	成本模式	2016/7/16	-	69.93	6.70	76.63
连卡福商业广场-百货大楼	成本模式	2016/1/1	39.28	445.97	157.12	642.37
连卡福商业广场-广场构建物及其他	成本模式	2016/1/1	24.20	274.73	96.79	395.72
合计			63.48	850.51	266.35	1,180.34

3、本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名称	计量模式	固定资产转换日	期初净值	期末净值
贵州仁怀店铺 A1-028	成本模式	2016/7/31	-	518.50
贵州仁怀市店铺 A1-029	成本模式	2016/7/31	-	605.50
连卡福商业广场-百货大楼	成本模式	2016/1/1	4,798.25	20,822.35
连卡福商业广场-广场构建物及其他	成本模式	2016/1/1	2,955.87	12,827.22

合计			7,754.12	34,773.56
----	--	--	----------	-----------

4、报告期固定资产转换具体情况是：

①公司位于贵州省仁怀市的两间固定资产原值合计为 12,662,505.77 元的商铺于 2016 年 7 月 16 日由自用转为出租，因此按照成本模式计量，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②公司位于衡阳市的固定资产原值合计为 153,454,672.59 元连卡福商业广场于 2016 年 1 月 1 日由自用转为出租，因此按照成本模式计量，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3) 上述事项是否属于会计政策变更，如是，你公司是否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回复：

《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相关规定：

第二条：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房地产应当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

第十三条：企业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者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 (1) 投资性房地产开始自用。
- (2) 作为存货的房地产，改为出租。
- (3) 自用土地使用权停止自用，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 (4) 自用建筑物停止自用，改为出租。

公司部分在建工程-建筑物是为赚取租金，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第二条规定，完工结转到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公司部分原来在固定资产核算的自用建筑物停止自用，改为出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第十三条规定，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因此，上述事项不属于会计政策变更。

4、你公司在“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中披露，收购境外资产 LEVITAS

S.P.A.51%股权的投资收益为-1,267.63 万元；而在“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分析”的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中披露，意大利 LEVITAS S.P.A.51% 股权及 DirkBikkembergs 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本报告期实现的收益为-1,758.88 万元；在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中披露，子公司 LEVITAS S.P.A.的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分别为-1,651.03 万元和-1,580.66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年报披露的上述财务数据存在差异的原因、募投项目业绩未达预期的原因、计提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减值准备的充分性及下一步扭亏措施。

回复：

(1) 公司年报披露 LEVITAS S.P.A.上述财务数据差异的原因说明如下：

①公司在“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中披露如下：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股权投资	收购 LEVITAS S.P.A. 51% 股权	283,424,396.17	意大利	从事 Dirk Bikkembergs 品牌的设计、推广及授权活动		-12,676,313.33	16.45%	否

收益状况栏填写的金额-12,676,313.33 元，是为了保持与前面描述 LEVITAS S.P.A.资产规模（总体的概念）口径一致进行的填写，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2016 年度经正中珠江审定后 LEVITAS S.P.A.个别报表的账面价值口径净利润为-13,076,127.85 元，减掉收购时点 LEVITAS S.P.A.无形资产增值部分的 2016 年度摊销金额 4,029,001.56 元，加上 2016 年度无形资产增值部分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1,298,547.20 元，调整后公允价值口径的净利润为-15,806,582.21 元，加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的其他综合收益 3,130,268.88 元，2016 年度 LEVITAS S.P.A.综合收益总额-12,676,313.33 元（详见 2016 年审计报告附注七、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②公司在“第五节 5、（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中披露如下：意大利 LEVITAS S.P.A.51% 股权收购及 DirkBikkembergs 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报告

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8.88 万元。该数据为意大利 LEVITAS S.P.A. 51%股权收购项目净利润-666.88 万元和 DirkBikkembergs 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净利润-1,092 万元合计相加所得。其中意大利 LEVITAS S.P.A.2016 年度个体公司报表净利润折合人民币为-1,307.61 万元（2016 年度经正中珠江审定后 LEVITAS S.P.A.个别报表的账面价值口径净利润为-13,076,127.85 元），按照上市公司 51%股权比例计算，意大利 LEVITAS S.P.A.股权收购项目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66.88 万元。

（2）募投项目业绩未达预期的原因说明如下：

公司控股 LEVITAS S.P.A.后，调整了管理团队，重新聘请了 COO 和首席设计师。上市公司与 LEVITAS S.P.A.意大利方股东及新管理团队在 LEVITAS S.P.A.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理念上需要较长的时间进行沟通与磨合，一定程度上对 LEVITAS S.P.A.公司的项目业绩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同时上市公司调整了 DirkBikkembergs 品牌营销网络建设的项目进度，最终对意大利 LEVITAS S.P.A.51%股权收购及 DirkBikkembergs 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业绩造成了影响。

（3）计提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减值准备的充分性说明如下：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聘请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LEVITAS S.P.A.的相关资产组在估值基准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估值，为公司管理层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提供 LEVITAS S.P.A.相关资产组可回收价值的参考依据。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报告（报告号：中广信咨报字[2017]第 005 号），对 LEVITAS S.P.A.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按收益法进行测算，将测算结果与商誉加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之和进行对比测试。测试结果：商誉减值 12,680,279.07 元。报告期末公司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对收购境外资产产生的商誉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

（4）公司对收购境外资产 LEVITAS S.P.A.公司下一步扭亏措施说明如下：

目前公司与 LEVITAS S.P.A.董事会在持续进行积极沟通，已与 LEVITAS S.P.A.董事会一起重新制定了 DirkBikkembergs 品牌的全球发展战略，LEVITAS S.P.A.新管理团队也根据 DirkBikkembergs 品牌新的全球发展战略制定了相应的经营措施，该措施如能按计划执行，意大利 LEVITAS S.P.A.的业绩将能够得到改善，同时上市公司对 DirkBikkembergs 品牌营销网络建设的进度和质量也会进

行严格的控制，力求募投项目业绩达到最大化。

5、你公司在“第四节 经营状况讨论与分析”中披露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10,365.55万元,同比增加1,546.13%,其中坏账损失较上年度增加1,687.24万元,存货跌价损失较上年增加6,207.44万元。在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3项“应收账款”中确认本期计提坏账准备1,495.72万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0.00万元;在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6项“其他应收款”中确认本期计提坏账准备708.46万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0.00万元;在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7项“存货”中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为6,565.46万元,较上年末余额增加1104.37%。请你公司说明以下内容,并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1) 本期发生的坏账损失金额与坏账准备本期变动情况的勾稽关系是否一致,并结合公司信用政策和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合理、充分,是否符合谨慎性原则;

回复:

(一) 本期发生的坏账损失金额与坏账准备本期变动情况勾稽一致,明细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项目	2015/12/31	本期计提	本期核销	汇率变动金额	2016/12/31	披露计提数	差异
应收账款	1,990.74	1,495.72	-	1.78	3,488.24	1,495.72	-
其他应收款	394.15	708.46	655.35	9.38	456.64	708.46	-
合计	2,384.89	2,204.18	655.35	11.16	3,944.88	2,204.18	-

(二)公司坏账政策前后期一致,其中对3年以上的余额计提比例为100%,未发生变化: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除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之外,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100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

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证据表明难以收回的款项，存在特殊的回收风险。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三) 经对公司应收账款进行测试，未出现单独减值风险类别，因此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公司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类别均公司信用政策对一些合作期限较长信用良好的客户给予了延长信用期的政策，因此本期末应收账款 3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同比上升。经对公司其他应收款进行测试，对由于撤店出现无法收回的保证金的部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该部分其他应收款明细出现单独减值风险外，其他明细未出现单独减值风险，其他明细划分为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账款账龄及计提坏账准备明细:

账 龄	2016-12-31		
	金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1,198,101.03	5,059,905.02	5%
1—2 年	48,001,653.07	4,800,165.33	10%
2—3 年	16,614,253.73	8,307,126.89	50%
3 年以上	16,715,193.33	16,715,193.33	100%
合 计	182,529,201.16	34,882,390.57	-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计提坏账准备明细:

账 龄	2016-12-31		
	金 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2,027,799.66	3,101,389.95	5%
1—2 年	3,174,728.85	317,472.89	10%
2—3 年	709,161.74	354,580.87	50%
3 年以上	792,934.72	792,934.72	100%
合 计	66,704,624.97	4,566,378.43	-

其他应收款本期核销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商场撤店导致无法收回的租赁保证金	6,553,533.00

(四) 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账 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截至 2017-4-30 回款	回款比例	期末余额	截至 2017-4-30 回款	回款比例
1 年以内	10,119.81	5,331.04	52.68%	6,202.78	1,705.64	27.50%
1—2 年	4,800.17	293.13	6.11%	317.47	56.40	17.76%
2—3 年	1,661.43	19.90	1.20%	70.92	37.01	52.19%

3年以上	1,671.52	0.56	0.03%	79.29	18.36	23.16%
合计	18,252.92	5,644.62	30.92%	6,670.46	1,817.41	27.25%

截至2017年4月30日，公司未见出现客户信用风险出现异常情况。账龄1年以内的客户回款情况良好，账龄在1年以上应收款项，公司正在加大催收力度，改进收款方法，确保款项的如期收回。

因此，本期发生的坏账损失金额与坏账准备本期变动情况的勾稽关系一致，公司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合理、充分的，且公司对3年以上的的应收款项余额计提了100%的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符合谨慎性原则。

(2) 请结合你公司产品特征、市价、成本、预计可收回金额以及减值测试情况，分产品说明存货计提减值的测算过程及合理性；

回复：

(一) 存货跌价计提概况：

公司的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明细情况：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54,253.08	-	1,554,253.08	193,317.30	-	193,317.30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26,554,901.39	65,654,598.76	360,900,302.63	429,630,937.09	5,451,094.90	424,179,842.19
发出商品	46,523,883.41	-	46,523,883.41	35,000,332.62	-	35,000,332.62
委托加工物资	17,538,640.34	-	17,538,640.34	20,831,020.70	-	20,831,020.70
合计	492,171,678.22	65,654,598.76	426,517,079.46	485,655,607.71	5,451,094.90	480,204,512.81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是采购较好质量的面料，用于委外加工，经分析测试，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发出商品主要为，公司与商场签订联销合同（直营店管理），商场每月根据上月销售情况提供销售清单经公司核对后进行结算，因此发出商品余额即是最后一个月的直营店顾客购买商品的成本金额。

公司委托加工物资的主要是质量较好原材料面料，经分析测试，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的库存商品主要为自有品牌及代理品牌服装以及其他服饰类产品。获取各产品类别最近销售价格进行减值测试，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二）分产品计提减值的测算过程：

数量单位：万个、万套 金额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数量	平均单价	余额	最近销售单价	销售费用及税金比率	可变现净值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衬衫类	4.77	0.0176	840.46	0.0205	24.12%	740.00	100.46	11.95%
T恤类	18.24	0.0185	3,373.62	0.0229	24.12%	3,173.45	200.17	5.93%
西装类	5.49	0.0316	1,737.49	0.0363	24.12%	1,511.41	226.08	13.01%
裤子	10.39	0.0220	2,284.05	0.0271	24.12%	2,136.56	147.49	6.46%
裘皮类	2.43	0.1488	3,608.61	0.1779	24.12%	3,273.94	334.68	9.27%
棉褙	2.85	0.0422	1,203.55	0.0500	24.12%	1,081.24	122.31	10.16%
夹克风衣类	3.94	0.0480	1,891.79	0.0581	24.12%	1,738.88	152.91	8.08%
皮具	2.99	0.0192	573.84	0.0231	24.12%	525.43	48.41	8.44%

饰品类	5.89	0.0033	195.77	0.0034	24.12%	153.67	42.09	21.50%
代理品牌	31.94	0.0742	23,699.69	0.0967	40.06%	18,508.83	5,190.86	21.90%
定制服装	6.86	0.0126	866.61	0.0172	26.57%	866.61	-	0.00%
其他（商场百货）	24.81	0.0096	2,380.00	0.0103	6.76%	2,380.00	-	0.00%
小计			42,655.49			36,090.03	6,565.46	15.39%

综上，公司分产品类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存货采取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减值测试方法合理。

(3) 请对比你公司 2015 年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情况，补充说明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 应收账款两期账龄及坏账准备对比明细：

单位：万元

账 龄	余额		
	2016/12/31	2015/12/31	变动
1 年以内	10,119.81	13,184.64	-3,064.83
1—2 年	4,800.17	4,088.54	711.63
2—3 年	1,661.43	1,674.93	-13.50
3 年以上	1,671.52	85.19	1,586.32
合 计	18,252.92	19,033.29	-780.37

单位：万元

账 龄	坏账准备		
	2016/12/31	2015/12/31	变动
1 年以内	505.99	659.23	-153.24
1—2 年	480.02	408.85	71.16
2—3 年	830.71	837.46	-6.75
3 年以上	1,671.52	85.19	1,586.32
合 计	3,488.24	1,990.74	1,497.4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本期计提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 3 年以上的余额同比增加 1,586.32 万元，仅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影响当期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1,586.32 元。因此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大幅增加，使得

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

(二) 其他应收款两期账龄及坏账准备对比明细以及核销情况对比明细:

单位: 万元

账 龄	余额		
	2016/12/31	2015/12/31	变动
1 年以内	6,202.78	6,770.50	-567.72
1—2 年	317.47	121.37	196.11
2—3 年	70.92	74.15	-3.24
3 年以上	79.29	6.41	72.88
合 计	6,670.46	6,972.43	-301.97

单位: 万元

账 龄	坏账准备		
	2016/12/31	2015/12/31	变动
1 年以内	310.14	338.52	-28.39
1—2 年	31.75	12.14	19.61
2—3 年	35.46	37.08	-1.62
3 年以上	79.29	6.41	72.88
合 计	456.64	394.15	62.49

单位: 万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16/12/31	2015/12/31	变动
商场撤店导致无法收回的 租赁保证金	655.35	-	655.35

其他应收款本期出现无法收回的保证金的情况,单独测试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655.35 万元,并最终核销,仅该笔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影响当期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622.58 万元(考虑上期末已计提 5%的坏账准备)。因此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大幅增加,使得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对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

(三) 存货余额及跌价准备两期对比明细:

单位: 万元

项目	余额		
	2016/12/31	2015/12/31	变动
原材料	155.43	19.33	136.09
库存商品	42,655.49	42,963.09	-307.60

发出商品	4,652.39	3,500.03	1,152.36
委托加工物资	1,753.86	2,083.10	-329.24
合 计	49,217.17	48,565.56	651.61

单位：万元

项 目	跌价准备		
	2016/12/31	2015/12/31	变动
原材料	-	-	-
库存商品	6,565.46	545.11	6,020.35
发出商品	-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合 计	6,565.46	545.11	6,020.35

公司加大对线下门店资源的整合力度，关撤部分业绩不良的店铺，因此对部分存货进行促销，本期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结果显示存货出现了较大的跌价，因此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大幅增加，使得存货跌价准备对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

综上，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原因主要包括：1) 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市场需求未明显回暖，影响了应收账款的回款速度，3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大幅增加导致坏账准备大幅增加；2) 由于关撤部分业绩不良的店铺，公司部分保证金无法收回，公司对撤店保证金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坏账准备大幅增加；3) 公司加大对线下门店资源的整合力度，对部分存货进行促销，存货可变现净值大幅下降导致存货跌价准备大幅增加。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6、报告期末，你公司门店总数为 311 家，较上年同期减少 71 家。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 报告期内新增和关闭门店的情况，包括按地区及经营业态披露新增和关闭门店的数量、合同面积、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对于新增门店预计对公司业绩有影响重大的，应披露新增门店的名称、地址、开设时间、门店面积、所属经营业态、所属经营模式（即直营、加盟或其他模式）、物业权属状态（自有物业、租赁物业或其他权属状态）；对于关闭门店对公司业绩有影响重大的，应披露关闭门店的名称、地址、关闭时间、门店面积。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门店较上年同期减少 71 家，其中新增门店共 55 家，面积合计 7972 平方米，2016 年新增店铺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总收入约 2.7%；关闭门店共 126 家，面积合计 11970 平方米，2016 年撤店店铺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总收入 8.57%，根据地区及经营业态情况，具体如下：

地区	类别	2015.12.31		新增门店		关闭门店		2016.12.31	
		自营	加盟	自营	加盟	自营	加盟	自营	加盟
境内	自有品牌店	166	127	12	8	44	42	134	93
	代理品牌店	77	0	23	4	32	0	68	4
	商场	0	0	1	0	0	0	1	0
港澳	自有品牌店	5	0	1	0	1	0	5	0
	代理品牌店	7	0	6	0	7	0	6	0
	合计	255	127	43	12	84	42	214	97

其中，对报告期内新增和关闭门店对公司业绩有重要影响的门店列明如下：

序号	分类	门店名称	地址	开设/关闭时间	门店面积	经营业态	经营模式	物业权属	对业绩的影响
1	新增	澳门巴黎人 ANTONIA 店	澳門路氹金光大道連貫公路澳門巴黎人	2016年9月	30594 平方英尺	购物中心	自营	租赁物业	单店亏损为澳门元 14,871,301.98
2	关闭	澳门金沙城 01MEN 店	澳门路氹连贯公路澳门金沙城中心	2016年12月	6316 平方尺	购物中心	自营	租赁物业	单店亏损为澳门元 18,392,41.92
3	关闭	广州太古汇 01MEN 店	广东省广州天河路 383 号太古汇购物中心裙楼地铁上层 MU07 号商铺	2016年12月	2749 平方米	购物中心	自营	租赁物业	单店亏损为人民币 29,351,517.91
4	关闭	沈阳卓展 01MEN 鞋店	沈阳市沈河区北京街 7-1 号卓展购物中心	2016年11月	218 平方米	购物中	自营	租赁物	单店亏损为人民币 1,189,693.83

						心		业	
5	关闭	沈阳卓展 01MEN店	沈阳市沈河区 北京街7-1号 卓展购物中心	2016 年12 月	466平 方米	购 物 中 心	自 营	租 赁 物 业	单店亏损为人民币 2,781,990.96
6	关闭	杭州万象城 01MEN店	浙江省杭州市 江干区富春路 701号杭州万 象城购物中心	2016 年12 月	852平 方米	购 物 中 心	自 营	租 赁 物 业	单店亏损为人民币 8,090,806.39
7	关闭	香港汉口道 CANUDILO 店	香港尖沙咀汉 口道31&33号	2016 年12 月	1400 平方 英尺	街 铺	自 营	租 赁 物 业	单店亏损为港元 13,056,214.30

(2) 报告期内，你公司关撤了部分店铺。请补充披露关撤店铺的押金/保证金损失情况及会计处理方式，是否涉及诉讼事项，如有，请详细披露具体情况。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关撤店铺涉及的保证金损失情况及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序号	分类	门店名称	押金/保证金 总额	押金/保 证金损 失情况	会计处理方式	是否涉 及诉讼
1	关闭	广州太古汇 01MEN店	RMB4,535,850.00	全 额 保 证 金 无 法 收 回	确认资产减值损 失	否
2	关闭	杭州万象城 01MEN店	RMB2,017,683.00	全 额 保 证 金 无 法 收 回	确认资产减值损 失	否

上述保证金单独测试出现无法收回，前期已对店铺保证金已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5%，报告期末将未计提部分余额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保证金的95%），并对保证金进行全额转销处理。

广州澳玛壹品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借：资产减值损失	4,309,057.50
贷：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309,057.50
借：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535,850.00
贷：其他应收款-太古汇(广州)发展有限公司	4,535,850.00

广州连卡福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借：资产减值损失	1,916,798.85	
贷：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16,798.85	
借：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17,683.00	
贷：其他应收款-华润新鸿基房地产（杭州）有限公司		2,017,683.00

以上因提前解约无法收回的押金/保证金，均按照合同条款约定解除，不涉及诉讼。

7、报告期末，你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翁武强、翁武游、严炎象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14 亿股，占公司股份总股本的 52.11%，已合计质押你公司股份 1.11 亿股，占其持有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98%，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等股东质押你公司股份所获融资款项的主要用途，被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以及针对平仓风险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回复：

(一) 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翁武强、翁武游、严炎象等质押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占公司股本比例
瑞丰股份	3,960,000	2016年10月25日	2017年10月25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11%	0.97%
	13,360,000	2016年9月14日	2017年9月14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50%	3.26%
	17,220,000	2016年9月9日	2017年9月8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54%	4.20%
	6,550,000	2016年8月12日	2017年8月10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15%	1.60%

	4,030,000	2016年6月28日	2017年6月27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17%	0.98%
	16,800,200	2016年5月25日	对应质押的到期日	对应质押质权人	13.21%	4.10%
	13,117,000	2015年8月21日	2017年8月17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31%	3.20%
翁武游	12,000,000	2016年6月23日	2017年6月22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00.00%	2.93%
严炎象	6,000,000	2016年8月5日	2017年7月31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46%
严炎象	4,000,000	2016年8月9日	2017年8月4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33%	0.98%
严炎象	2,000,000	2016年8月11日	2017年8月6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67%	0.49%
翁武强	3,000,000	2016年9月26日	2017年9月21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00%	0.73%
翁武强	5,000,000	2016年9月28日	2017年9月23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67%	1.22%
翁武强	4,000,000	2016年10月10日	2017年10月5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33%	0.98%
合计	111,037,200	-	-	-	-	27.09%

报告期末，林永飞不存在质押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翁武强、翁武游、严炎象等质押公司股份所获资金用途

瑞丰集团、林永飞等在签署相关合同时承诺所得资金不用于投资高污染、高耗能及产能过剩等国家限制性行业，不用于非法用途，并承诺严格按照约定的资金用途使用融入资金。

经公司董事会对质押资金用途的了解，瑞丰集团、林永飞等对质押股权获得的资金主要用于投资及补充所投资公司的运营流动资金等。

（三）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翁武强、翁武游、严炎象等质押公司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以及针对平仓风险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经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质押合同的核查及资金用途的了解：在待购回期间，瑞丰集团、林永飞等承诺随时了解自己的账户状态，并及时接收相关权利方发出的通知，并随时关注证券二级市场价格、履约保障比例的变化情况。

当履约保障比例达到或低于预警履约保障比例时，瑞丰集团、林永飞等将按协议约定补充质押标的证券或采取其他约定方式提高履约保障比例；当履约保障比例达到或低于约定的平仓线时，瑞丰集团、林永飞等将按协议约定提供更多补充质押标的证券、提前购回或采取其他约定方式提高履约保障比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根据公司股票上一交易日的收盘价，上述质押股份尚不存在平仓风险。若未来公司股价出现较大下滑，瑞丰集团、林永飞等表示将通过追加保证金及提前购回等方式，确保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稳定性。

(2) 除上述质押股份外，上述股东持有的你公司股份是否还存在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如存在，请说明具体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除上述质押外，不存在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

(3) 你公司股东翁银华与翁武强、翁武游、林永飞、严炎象等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回复：

翁华银，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5012719691007XXXX，住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现今在广州行盛集团有限公司、席勒（安徽）木制品有限公司等公司担任董事长。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本办法所称一致行动，是指投资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其他投资者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一个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者事实。

在上市公司的收购及相关股份权益变动活动中有一致行动情形的投资者，互为一致行动人。如无相反证据，投资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致行动人：

- (1) 投资者之间有股权控制关系；
- (2) 投资者受同一主体控制；
- (3) 投资者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中的主要成员，同时在另一个投资者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 (4) 投资者参股另一投资者，可以对参股公司的重大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 (5) 银行以外的其他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为投资者取得相关股份提供融资安排；
- (6) 投资者之间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7) 持有投资者 30%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
- (8) 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
- (9) 持有投资者 30%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和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等亲属，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
- (10) 在上市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前项所述亲属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或者与其自己或者其前项所述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
- (11)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与其所控制或者委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持有本公司股份；
- (12) 投资者之间具有其他关联关系。

经董事会取得翁华银、林永飞、翁武强、翁武游、严炎象出具的情况说明及声明确认文件，翁华银与翁武强、翁武游、林永飞、严炎象等不存亲属关系或其他关联关系，翁华银与瑞丰股份、严炎象等其他出资方共同投资广州天河立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翁华银并未实际控制该公司或对该公司决策构成重大影响，也

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安排，因此翁华银与翁武强、翁武游、林永飞、严炎象等也不构成一致行动人。

（以下无正文）

（此无正文，为《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6 日

抄报：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